

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104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

依據高雄市政府 104 年度施政綱要、本局業務需要，並配合核定預算額度，擬訂本局 104 年度施政計畫，提要如下：

- 一、審查市法規草案，力求法規與市政需求相輔相成。
- 二、審議訴願案件，發揮積極救濟功能。
- 三、嚴謹處理國家賠償事件，保障人民合法權益。
- 四、處理各機關會簽案件，研提適法意見供參。
- 五、籌辦各類法制學術研討會，廣納學者專家建言。
- 六、推動各類法制業務研習，強化法制實務運作。
- 七、落實法規案性別影響評估檢視。
- 八、辦理訴願陳述意見或言詞辯論視訊電子化服務。
- 九、召開法制業務聯繫會報，強化法制人員專業職能，提升服務品質。
- 十、舉办法制巡迴輔導，加強公務員依法行政觀念。
- 十一、更新各類法制案件查詢系統，提供詳實正確法制業務資訊，強化網際網路即時服務功能。
- 十二、協助辦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，提供市民正確法律諮詢管道。
- 十三、推廣法律常識，辦理生活法律宣導，提升市民法治觀念。

本局 104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及詳細計畫內容分列於後：

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104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

類	項	預算來源及金額	備 考
		主要 預 算 (單位：千元)	
壹、一般行政	行政管理	1,987 1,987	
貳、法規業務	一、法規審議管理編印及服務 二、國家賠償業務	1,201 911 290	
參、訴願審議	訴願審議	697 697	
肆、國家賠償準備金	國家賠償準備金	16,816 16,816	
伍、人事費及第一預備金	一、人事費 二、第一預備金	44,995 44,895 100	
合 計		65,696	

高雄市政府法制局 104 年度施政計畫

計 畫 名 稱	計 畫 目 標	實 施 要 領	預算來源及金額(單位：千元)	備 註
壹、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(一)事務管 理	電子公文傳輸縮 短作業流程。	積極推動電子化公文及檔案管理，加強實務操作技巧。	1,987	
(二)人事業 務	專才適得其所增 進員工福利。	依照人事法令辦理人事管理。		
(三)主計業 務	撙節公帑杜絕浪 費。	依據計畫及進度覈實辦理預算之執行。		
貳、法規業務 法規審議管 理編印及服 務 (一)法規審 議	定期審議法規。	定期召開法規會議，嚴謹審議市法規。	1,201	
(二)法規管 理	掌握法規動態。	法規異動時，統一列冊編號管理，同時更新資料庫並上傳主管法規共用系統。		
(三)法令解 釋	解釋法令疑義。	配合各機關施政需要，依據法令、判例、解釋研提適法意見供參。		
(四)編印書 籍	編印法規彙編。	編印各類法令彙編及案例供機關、學校、團體參用。		
(五)法令宣 導	提昇法律素養推 廣法制訓練。	舉辦研討會、座談會、法制專題演講並辦理法制業務輔導。		
(六)義務法 律諮詢	服務市民照顧弱 勢族群	協助研考會辦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。		
(七)國家賠 償事件	處理國家賠償事 件維護人民權益 。	敦聘專家學者嚴謹公正審議國家賠償事件，保障民眾合法權益。		
(八)設備及 投資	充實圖書及資訊 設備	購置業務需要之辦公設備，添購法律專用書籍 。		
參、訴願審議			697	

訴願審議			
(一)依限辦理	依限結案維護人民權益。	訴願審議案件以不延長訴願決定期限為原則，並定期召開審議會議。	
(二)嚴格審議	嚴謹審議確保依法行政。	委員會均秉公正客觀立場依法審議，確保行政處分合法適當。	
(三)宣導溝通	輔導正確觀念。	不定期辦理訴願業務輔導，編印訴願案例彙編，匡正確執法觀念。	
(四)調查勘驗	積極參與勘查鑑定及蒐證。	配合個案進行調查證據，實地勘驗、鑑定，以釐清事實。	
肆、國家賠償準備金			16,816
國家賠償準備金	儘速填補請求權人所受損害。	儘速填補請求權人所受損害，督促賠償義務機關就公有公共設施之設置及管理缺失檢討改善。	